

南投縣議會第 20 屆第 1 次臨時會臨時動議

動議人：陳淑惠

臨時動議 1 號

附議人：李洲忠、蔡宗智、廖梓佑、黃世芳

案由：南投縣政府函請本會同意墊付案，授權議長全權核定，以利業進。

理由：南投縣政府來函申請本會同意墊付案，多為上級補助款，具有執行時效，為利地方建設及業務推動，擬授權議長依實核定，俟預算案完成法定程序後轉正，以利業進。

辦法：大會通過後，授權議長核定。

大會決議：通過。